

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建设纺织品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29日，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根据《建设纺织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溧阳经济开发区北山工业园荣科路1号，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健身器材、服装鞋帽、箱包、纺织品、模具、五金、机械设备、电子配件，设计形成“年产潜水料240t”的生产规模。现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已全部建成，实际生产负荷可以达到环评设计要求的75%以上，满足“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可以开展本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20年06月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建设纺织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0年6月17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溧环审〔2020〕100号），目前已全部建成。

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记录，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已经进行了排污登记管理。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年产潜水料 240 吨，为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企业原环评中设计建设 2 台贴合机，年运行时间 2240h，每台贴合机年贴合 120t 潜水料；实际生产过程中更换成不同型号的，运时速较快的贴合机，平均贴合速度为 0.107t/h，可达到原设计产能的要求，故只建设 1 台贴合机，剩余一台贴合机不再建设，不影响产能。

经核实，本次验收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拖运至溧阳市别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贴合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一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未捕集到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车间内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橡胶发泡材料边角料由供应商回收，潜水料边角料和废光氧灯管（无汞）综合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废包装桶由供应商回收，废活性炭委托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危险废物堆场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要求设置，已满足“防扬散、防淋溶、防流散、防渗漏、防腐蚀”等要求。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雨水排放口、生活污水排放口、危废仓库及废气排放口均已规范化设置，并粘贴规范化标识牌。

3.“以新带老”改造工程

无。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污水总排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远期具备接管条件后，生活污水须达标接管进该区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废气排放口 DA001 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计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表 A.1 标准。

3.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侧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水排放量及相关因子的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气相关因子的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体废物零排放，符合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次验收仅考察污水中各污染物排放状况，故不作去除效率评价。

2.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报告显示，项目 1#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为 73%-74%，环评中废气处理效率为 80%，由于监测时进口浓度较低，但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达到环评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水达标处理，对周边水体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4、本项目危废堆场已按环保要求做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
响较小；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外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建设纺织品生产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
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
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环境管理，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各类危废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定期申报管理计划。

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9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戴平	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61205136	戴平
副组长	曹惠云	江苏戴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18865532222	曹惠云
	陈飞	原武进区环保监测站	站长	18168813130	陈飞
	沈华伟	江苏常州环境科技研究院	副总	1327507577	沈华伟
	周瑞	原武进生态环境分局		18168813753	周瑞
与会人员	黄修阳	溧阳市天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961483583	黄修阳

常州拓步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2020.9.29